

尊貴的客戶:

有關香港投資者識別碼制度正式實施之重要通知

感謝閣下使用中國銀行(香港)有限公司(「本行」)的證券服務。

兹通知證券及期貨事務監察委員會(「證監會」)於2022年12月12日宣佈香港投資者識別碼制度(「港股實名制」)將於2023年3月20日正式實施(「實施日」)。

於實施日後,本行及/或相關經紀(「經紀」)須為每位客戶編配唯一的券商客戶編碼,並與客戶的識別信息配對,包括身份證明文件上的全名、簽發國家/地區或司法管轄區、類別及號碼,並附加於客戶的股票買賣交易指令或股票提存指示,以向香港聯合交易所(「聯交所」)及/或證監會作出申報。

就個人客戶、獨資及合夥商號(「相關客戶」)而言:

• 盡快提交同意授權及確保最新和優先的客戶識別信息

請相關客戶盡快向本行提交同意聲明,並確認客戶所給予本行及/或經紀的客戶識別信息均屬有效、真實、完整、準確及最新,以及符合證監會要求的身份證明文件排序表[^],**否則於實施日後不能買入、將股份轉入或將實體證書存入賬戶內**,惟只可出售、轉出或提取現有的證券持倉(如有)。若相關客戶於實施日後提交同意,本行將於收妥相關客戶的同意聲明後,預計兩個交易日內生效。

• 提交同意授權的方式

如相關客戶仍未提交同意聲明,持有本行手機銀行或網上銀行服務的合資格單名或聯名賬戶 #,請盡快於手機銀行(登入 > 投資 > 證券)或網上銀行(登入 > 港股證券 > 香港投資者識別 碼制度個人資料使用授權)提交同意,其他相關客戶亦可前往本行任何一家分行辦理。

就公司客戶(不適用於獨資及合夥商號)而言:

• 確保最新和優先的客戶識別信息

請公司客戶盡快檢視及確認客戶所給予本行及/或經紀的客戶識別信息均屬有效、真實、完整、準確及最新,並符合證監會要求的身份證明文件排序表[^],如客戶識別信息有所更改及/或有更優先的身份證明文件,請於 2023 年 2 月 20 日前通知本行,否則本行及/或經紀將按照客戶現行紀錄作為最新及優先的資料,以向聯交所及/或證監會作出申報。請注意,為確保資料最新及準確,本行將暫不會為由 2019 年 11 月 1 日起至實施日未曾敘做股票交易的公司客戶編配券商客戶編碼,如相關公司客戶於實施日後欲進行股票買入、將股份轉入或將實體證書存入賬戶交易,請先聯絡本行,本行將另行跟進。此外,公司客戶為相關受規管中介人(例如券商),本行將另行通知有關安排。

如有任何查詢,歡迎致電本行個人客戶服務熱線(852)39882388或企業客戶服務熱線(852)39882288。

中國銀行(香港)有限公司謹啓

2022年12月23日

備註:

- [^] 身份證明文件排序表:
 - (i) 就相關客戶而言將按以下優先次序:(1)香港身份證;(2)國民身份證明文件;(3)護照

(註:不接受往來港澳通行證、前往港澳通行證及香港特別行政區簽證身份書)

- (ii) 就公司客戶而言將按以下優先次序:(1)法律實體識別編碼(legal entity identifier,簡稱LEI)登記文件;(2)公司注册證明書;(3)商業登記證;(4)其他同等文件
- 該同意書適用於相關客戶名下的所有證券賬戶(包括但不限於聯名賬戶)。如屬聯名賬戶,所有相關客戶均須各自提供同意,方可執行買入指令或交易,或將股份轉入或將實體證書存入賬戶內。如屬獨資及合夥商號,則須與個人賬戶分開提交同意書。
- 如中英版本有任何歧異,概以中文版本為準。